

國立政治大學總務處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1 次總務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2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1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7 樓第 2 會議室

總務長辦公室編製

# 國立政治大學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總務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2 年 11 月 13 (星期三) 上午 10 時 10 分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7 樓第 2 會議室

出席：詹委員志禹 朱委員美麗 張委員上冠 林委員啟屏(陳正仁代)  
郭委員耀煌(顏乃欣代) 莊委員奕琦(李西潭代) 楊委員淑文(姜世明代)  
唐委員 揆(鄭秀真代) 林委員元輝(曾國峰代) 湯委員志民(柯碧珠代)  
魏委員如芬(林雯玲代) 張委員修齊 褚委員映汝 林委員奕志  
陳委員品丞 潘委員彥璋

請假：李委員明

列席：沈秘書維華 林技正啟聖 陳組長鶴峰 蕭組長翰園 陳組長錦秀  
顧組長愛如 連組長國洲 蕭隊長敬義 林組長淑靜(陳源宗代)  
林組長淑雯(周軒如代) 姚技正建華 林專員幸宜 鄭編審惠珍  
徐編審士雲

列席：曾彥巍 黃珮蓁 呂冠輝 謝家文

主席：蔡總務長育新

紀錄：劉桂芬

## 壹、報告事項

### 一、主席報告

二、確認上次(101年11月28日)會議紀錄。(上次會議紀錄已上網公告，紙本並送各單位卓參)

三、報告上次總務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 討論事項：

#### 第一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擬依使用者付費原則向本校外包餐廳及場館業者收取垃圾處理費，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101年11月16日由蔡副校長主持「研商本校一般廢棄物委託清除處理費用分攤協調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二、本校外包餐廳及場館目前垃圾處理費用均由校方負擔，並未向業者收取費用，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擬向業者收取垃圾處理費。

三、目前本校已和實小與附中等單位均攤垃圾處理費用。

四、垃圾處理費計算方式：

(一) 隨袋徵收：由本校製作專用垃圾袋比照臺北市環保局垃圾清理費率計算。(每公升0.5元)

優點：依垃圾量計費，準確度高。

缺點：需訂製專用垃圾袋，管控不易。

(二) 隨水費徵收：現行清理費徵收標準為每度自來水用水量附徵4元。

優點：計費簡單。

缺點：垃圾量和用水量未必完全吻合。

決議：因現行與外包餐廳及場館所簽訂之契約中，並未明訂收取垃圾處理費之相關規定，故目前暫不處理；但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請下次與外包餐廳及場館重新簽訂契約時納入考量。

執行情形：遵照辦理。

## 第二案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修正本校技工工友考核辦法部分條文乙案，請審議。

說明：

一、本校訂有技工工友考核辦法據以辦理技工工友考核，配合技工工友人事業務自本(101)年6月25日起由人事室接辦，爰配合修訂旨揭考核辦法相關條文以利辦理本年年終考核案。

二、茲以本年度技工工友年終考核係本室接辦後首次辦理，爰本次辦法之修訂以必要性為首要考量，修訂重點以第八條考核委員會之組成為主，其餘修正則為文字調整，至於全條文則擬於明年再併本校技工工友相關人事法規總體檢視。

三、另有關本辦法最後一條之修訂程序，是否同意於明年全盤檢討校內技工工友法規時修訂改提相關會議審議一節，併請

討論。

四、本校技工工友考核辦法修正條文（草案）對照表，及本校技工工友考核表如附件1、附件2。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有關技工工友考核辦法第 15 條之修訂程序，依照人事室之建議，俟其 102 年全盤檢視本校技工工友相關法規時，再修改此條條文，將此辦法之修訂程序改提相關會議。

執行情形：

一、業於 101 年 12 月 6 日以政人字第 1010031973 號發布修正本校技工工友考核辦法。

二、第二項決議將遵照辦理。

四、總務處各組工作報告。（請參閱【附件1】，頁8-13）

## 貳、專案報告

### 第一案：

案由：總務會議學生代表推薦社會系博士班林奕志同學擔任學雜費審議小組委員

說明：

一、102 年 6 月 25 日本校第 174 次校務會議通過學雜費調整作業要點，依據要點第六點第（二）項有關審議小組的成員由各校級會議推派，其中需由總務會議推薦 1 位學生代表擔任之。

二、總務會議學生代表已自行協調推薦社會系博士班林奕志同學擔任學雜費審議小組委員。

### 第二案：總務處執行經常門全校性業務費概況說明

#### ◎李酉潭副院長

建議總務處可試吃 2013 超政新生創意定位營得標廠商所提供的餐盒，替學生在餐飲品質上把關，提供學生在校更好的飲食環境。

#### ◎蔡育新總務長

超政新生創意定位營係由學務處主辦，總務處負責採購，我們會將老師意

見向學務處反映，本處未來有機會一定會品嚐。

### ◎褚映汝會長

感謝老師幫學生爭取福利，學生會將幫忙詢問大一新生對今年新生營提供餐盒之意見，再將意見轉達學務處。

### ◎姜世明副院長

學校應擬訂環保節能策略及方法，如各大樓走廊、樓梯間及其他空間減少照明設備，或研究室冰箱使用等，提出總體檢討，以達節約之效。

### ◎環保組連國洲組長

本校在節約用電成效上，100年減少4.8%電費，101年減少5%電費，102年截至10月為止減少2.4%。有關EUI(每單位樓地板面積耗電量)，依經濟部規定標準為96.2，本校101年為91.14，102年截至10月底為90，執行率尚稱良好，皆低於經濟部頒定標準，在節能成效是有成果的。

### ◎李酉潭副院長

- 一、本校應更積極對待經濟零成長，可從政策上及制度面著手，如會議室空間採多功能用途，做一整體思考。
- 二、以必要性修繕為優先，如柏油路路面保養。節能減碳可從生活面著手，如從訂閱報紙減量，或以私立大學思考模式經營國立大學。
- 三、大樓公共區域電燈泡或研究室冷氣，設定使用一段時間後會自動斷電，從制度面解決。
- 四、滿足同學上下學需求及寒暑假宿舍搬遷需要，校園公車以使用者付費概念收費，非必要否則不需搭公車。

### ◎褚映汝會長

有關校園公車部分，如假日公車不收費或夜間加開班次等議題，學生會目前正自行做一份問券調查，待收齊後會再與總務處溝通討論。

### ◎曾國峰副院長

- 一、對於較為老舊校舍，請先做事前規畫，避免零星整修。
- 二、建議楓香步道材質選擇使用年限較長，減少日後不斷維修。
- 三、本校過去幾年更換設備有效率降低電費，未來將會遇到節電瓶頸，建議總務處洽請台電協助增設獨立電錶。

### ◎蔡育新總務長

- 一、有關訂報減量部分，本處會向各系所調查。

二、本處未來對楓香步道材質將加強挑選，以延長使用年限。

三、有關本校用電情形改善，本處曾洽台電協助未果，日後將評估裝設獨立電錶經費及節能措施後，進行後續改善事宜。

### ◎環保組連國洲組長

目前行政大樓茶水間有裝置電燈自動感應器，其他空間如廁所、停車場等基於安全考量，不適宜裝設；且自動感應器每只安裝成本約 400-500 元之間，使用年限約 2-3 年，全面建置成本大於省電實質效益。

### 第三案：夜間開放憩賢樓一樓空間供學生使用報告(時間未及報告，提下次會議報告)

#### 參、討論事項

##### 第一案

提案單位：種子社

提案連署人：林育萱、呂冠輝、曾彥巍、任君翔、陳瑩萱、徐榕逸、萬千華

案由：有關本校關懷清潔外包人員相關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總務處於 102 年 7 月 30 日召開「國立政治大學勞工權益弱勢關懷座談會」，會中通過「國立政治大學外包人員勞工權益保障實施方法」(詳附件 2)，本處事務組依據此方法已於 102 年 10 月對清潔外包及駕駛外包各發放 103 份及 4 份問卷，回收 44 份及 4 份；並預計於 102 年 12 月舉辦外包勞工關懷座談會。
- 二、依據上項座談會決議，有關學生參與清潔勞務外包廠商簽定合約相關訴求，總務處將配合辦理如下：
  1. 擬定招標文件陳核前，先將草案交與學生會提供建議後，先試辦召開會議公開討論彙整後之招標文件。
  2. 目前本校招標方式為最低標決標，未來總務處會邀請學生會推薦代表列席參與開標會議；如校方經費許可，可研擬採最有利標評選方式，招標工作小組成員納入學生會代表。
  3. 於清潔外包合約內訂定「必要時本校得派員列席外包廠商之勞資會議」條款。

三、有關重啟「清潔工關懷小組」，其成員組成及開會運作等事宜，建議如下。

1. 小組成員：總務長、秘書、事務組組長、事務組承辦人、學生代表 2 人。

2. 開會時間：每半年召開會議一次。

#### 決議：

一、總務處成立「清潔工關懷小組」，小組成員及開會時間依說明三辦理，有關學生代表 2 人，請學生會推派人選，本次「清潔工關懷小組」會議，請於 2 週內召開。

二、日後辦理清潔外包招標工作，將邀請「清潔工關懷小組」學生代表參加，共同檢視合約內容，亦歡迎其他有興趣同學一同列席參與。

三、為避免清潔工填寫問卷有壓力，對於問卷回收方式，不限任何形式，例如：附回郵信封寄回。對於本次回收之調查問卷，將整理後再邀學生進行討論。

四、洽詢台北市政府勞工局，未來可為本校清潔外包人員舉辦勞動教育。日後如發現外包廠商未依勞基法相關規定辦理，將函請台北市政府勞工局實施勞動檢查。

五、清潔外包廠商履約管理情形及人力調派，係依契約規定辦理，未來將要求廠商對人員管理加強監督。有關廠商對人力調派部分，本處再進行了解，如有不妥，將要求改進。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2 時 15 分)

## 總務處各組工作報告

(報告期間 102.11.1~102.12.31)

### 文書組：

#### 一、102 年 10 月份全校收、發文情形：

10 月份收文：電子收文計 1,759 件，紙本收文計 339 件，共計 2,098 件。電子收文比率為 83.8%(較上月減少 0.2%)。

10 月份發文：電子公文應電子發文數 926 件，實際發文(含電子交換及電子公佈欄)856 件，紙本發文 70 件，共計 996 件，電子發文比率為 92.4%(較上月增加 4.1%)。

二、本校 10 月份應辦公文計有 4,253 件，辦結公文數為 3,593 件，結案比率為 84.5%，持續稽催逾期未結案公文。

三、10 月份收發室郵件(含包裹、快遞、限掛等)合計 7,035 件(較去年同期減少 297 件)，學生掛號郵件計 2,146 件，教職員工掛號郵件計 4,889 件。

四、10 月份寄發 3,399 份郵件(含包裹、快遞、限掛等)，郵費支出金額為 14 萬 3,964 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7 萬 6,486.5 元)。

五、10 月份申請用印件數計 4,024 件。

### 事務組：

一、10 月辦理神科所高速冷凍離心機向海關申報免稅進口事宜，合約金額新台幣 139 萬元整。

二、電算中心「校務系統資料異地備份與儲存 3 年」採購案，邀標廠商為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於 10 月下旬辦理招標議價，預估金額\$94 萬元。

三、電算中心「校園無線網路改善設備一批」採購案，於 10 月下旬上網辦理招標。

四、政政大書院「2013 超政新生創意定位營」餐盒採購案，得標廠商分別為圓理想事業有限公司(單價決標\$77)、福氣食品有限公司(單價決標\$78，含免費礦泉水一瓶)。案已請業務單位儘速辦理驗收作業，2 家廠商消費金額為：圓理想 \$500,115 元、福氣 \$656,604 元，合計\$1,156,719 元。

五、11-12 月俟行政大樓結構安全狀況確認無虞後，辦理人事室會議室設備招標，預算金額約 349 萬元。

六、11 月彙整各單位 102 年清潔外包需求後辦理請購及續約議價作業。

七、電算中心「校務系統資料異地備份與儲存 3 年」採購案，邀標廠商為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案於 10 月 24 日招標議價，決標金額 NT\$91 萬元，備援服務自今年 11 月 01 日開始。

八、電算中心「校園無線網路改善設備一批」採購案，案業陳核奉准、上網辦理公開招標，已於 11 月 06 日開標，預估決標金額 NT\$285 萬元。

九、國際學人會館地下停車場配合教職員上下班時間，於上午 7 點至晚上 7 點開放使用。

## 財產組：

- 一、辦理 102 學年教職員工宿舍分配委員會二分之一委員改選事宜。
- 二、召開 102 學年第 1 學期教職員工宿舍分配委員會議，並辦理第 146 次教職員工宿舍進住及簽約公證等相關事宜。
- 三、按月製作國有財產增減結存表、國有財產增減明細表陳送教育部；9 月份財產增加 1,110 件，金額共 40,836,197 元；財產減損 538 件，金額共 21,367,683 元。
- 四、102 年 10 月 21 至 25 日辦理研究大樓教師研究室個別清潔。
- 五、11 月初辦理本校行政大樓辦公空間遷移討論第三次會議，12 月中辦理第四次會議。
- 六、11 月辦理本校 103 年全校電子設備保險招標。
- 七、12 月辦理本校宿舍鍋爐用油（含運輸服務）續約，委託事務組辦理議價。
- 八、12 月辦理本校第 7 次社區合作發展委員會會議。
- 九、102 年度財產暨非消耗性物品總盤點作業：
  - （一）6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進行各單位初盤作業，盤點範圍包括動產及不動產。
  - （二）8 月 1 日起針對尚未完成初盤作業的單位進行稽催，截至 10 月 15 日止已全數完成初盤作業。
  - （三）10 月 7 日至 17 日進行實地複盤作業，共抽盤 30 個單位，截至 10 月 25 日止尚餘 7 個單位未完成（傳播學程、外文中心、日文系、心理系、事務組、美歐研究所、心腦學中心、亞太博）。

## 營繕組：

- 一、研究總中心興建工程—
  - （一）水保及土建安全觀測持續作業中。
  - （二）鋼筋混凝土主結構體工程已完成，國際會議廳鋼結構體施工中。
  - （三）室內裝修工程施工中。
  - （四）機電空調設備施工中。
- 二、南苑改建學人宿舍興建工程案—
  - （一）台北市建管處於 7 月 10 日完成開工許可勘驗。
  - （二）連續壁施築完成，基礎開挖完成，筏基結構施工中。
  - （三）本工程全部工期 500 工作天，預定 103 年 10 月底完工。
- 三、通識教育大樓新建工程—
  - （一）本案為確認該基地之基礎承载力及週邊上下邊坡水土保持安全，將林建築師提送之加強山坡地審查送審資料暨回覆修正內容，邀請校外第 3 人結構技師、本校校規會地質及水土保持顧問等進行全案書面資料檢核，7 月 16 日召開審查會議討論，會議結論：該事務所應補充回填土區鑽探一孔（入岩），並重新檢討全區邊坡穩定調查資料包括（地質分析、地下水位瞬間暴雨量調查分析及周邊排水設施增大排放量及地下層外牆增設門字形濾層設計以避免地下室潮濕狀況；另筏基設基樁之基礎部份直徑 1.5 公尺過大改為 1.2 公尺等），修正分析資料後送交委

員檢視均符合規定安全無慮後，再進行後續市府報核程序。

- (二)大林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已於8月16日完成補充鑽探工程，有關基礎、邊坡穩定分析及地下水位調查資料，於9月15日將修正資料送校核查，相關資料於9月17日送交校外第3人結構技師、本校校規會地質及水土保持顧問進行技術部份書面審核，10月29日召開第二次審查會議。
- (三)第二次專家學者審核會議經委員審視所有修正資料討論後，認為建築師之設計對於整體邊坡穩定分析部份：基地與上邊坡之整體安全符合規範要求、下邊坡穩定分析在地震時之安全係數不足，此部份非因通識大樓興建所造成之問題，是現階段下邊坡發生之事實，段錦浩委員認為在技術面執行上校方可針對下邊坡現有格框擋土牆坡趾施作擋土壩，基樁座深入地層抵住上方土壓即可改善問題，另地下水位過高部份建築師以筏基底端施作導水板後排入集水井以機械排水改善。本工程會議決議：請建築師結合現正施作之下邊坡排水改善工程之鑽探分析資料，再與上方基地各斷面以點狀方式分別計算各係數值，均符合規範要求之安全規範值後，提送修正版坡審報告書到校，再請委員審視無誤後核轉台北市政府都發局完成報核程序。
- (四)大林建築師事務所坡審報告書現正修正中，定於102年11月中旬定稿本送校，經核校無誤後核轉台北市政府都發局續審，若無其他意見，2個月內可核發建築執照。
- (五)本案修正內容將提102年11月20日校園規劃委員會討論、定稿本再分送各委員審視確認後著即於102年11月30日前函送台北市政府都發局同意核備，審核通過預計2個月內可核發建築執照。
- (六)本案整體計畫提103年1月校務會議討論。

#### 四、「校區水土保持設施總檢討及改善規劃構想書」勞務技術服務案一

- (一)有關「校區水土保持設施總檢討及改善規劃構想書」案，經再提送4月23日22次校園規劃及興建委員會審議，經該委員會決議，已於6月7日邀請相關顧問及委員辦理審查。
- (二)「校區水土保持設施總檢討及改善規劃構想書」，已於9月13日提送教育部審議。

#### 五、法學院興建工程案一

- (一)楊瑞禎建築師事務所已完成並提送規劃構想書，本校已於8月1日陳送教育部審查中。
- (二)教育部已於10月4日完成構想書審查，本校已針對審查意見修正回復中。

#### 六、六期運動場暨聯絡道路整建工程水土保持計畫(第2次變更設計)一

- (一)本工程已於9月17日辦理複驗，俟植生覆蓋綠達90%，向臺北市政府大地工程處申請完工汽機車停車位設置。
- (二)臺北市政府建管處於8月9日赴本工程辦理完成無障礙設施之現場竣工勘驗，並依會勘結果改善現場設施。
- (三)使用執照申請待改善之消防設施修復、無障礙設施及汽機車停車位設置，已於102年10月24日辦理議價完成，目前消防設施修復及無障礙設施正施作中；另汽機車停車位設置需俟臺北市政府大地工程處竣

工勘驗完成後，才可施作。

七、行政大樓補強修復及屋頂防水工程—

- (一) 本案主要工程項目為屋頂防水工程、中庭樑柱及牆面剝落結構修復、外牆敲擊檢測及剝落修復，本案目前已於 102 年 8 月 19 日完成行政大樓外牆檢測無誤。
- (二) 本案於外牆敲擊檢測結果及本建築物疑似氯離子含量過高，已提報校規會及校基會報告，經決議先行辦理行政大樓結構安全鑑定，依鑑定結果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 (三) 本案目前已辦理全面停工，俟完成建築物結構安全鑑定後，依結果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八、102 年度「校區既有水土保持設施改善工程」—

- (一) 藝文中心大禮堂下方山坡坡面清除與掘除作業；既有損壞設施敲除作業；微型樁工材加工；排水溝開挖作業；鋼筋模板加工組立。
- (二) 全部工程 102 年 12 月底完工。

九、止滑步道工程—

- (一) 本校校區開放行人鋪面及各大樓出入口地面濕滑情形，經於 102 年 5 月 24 日至 102 年 6 月 3 日對 1089 位師生實施問卷調查，統計後以資訊大樓、綜合院館磁磚，行政大樓前廣場斜坡、莊九舍至實幼間陶磚鋪面等為票數最高。
- (二) 防滑項目已完成資訊大樓(抵石子)及四維道資訊大樓至環山道(高壓平面磚)鋪面設施改善，後續除進行山上、山下校區及各大樓出入口人行鋪面調查外，亦將依排訂改善順序、工法之短中長期計劃。
- (三) 本案進行短期：以疏通淤積、警語；中期以防滑地毯、防滑條、防滑漆改善；長期以鋪面改善。中、長期均需提改善計畫及編列預算進行。
- (四) 目前進行改善估價項目計有 1. 綜合院館、2. 行政大樓 3. 合作社至新聞館前陶磚鋪面等三處，且另委託專業建築師協助全校鋪面清查及擬定改善計畫書，預計完成後提會報告。

**出納組：**

102 年 10 月份共計執行—

- 一、收款業務共計 2937 筆，其中現金部分計新臺幣 17,969,198 元整，支票部分計新臺幣 4,616,295 元整，匯款部分計新臺幣 534,265,583 元整，共計新臺幣 556,851,076 元整；利息 2 筆，金額計 34,250 元。
- 二、支票開立計 566 張，金額新臺幣 519,508,792 元整；電匯部份共計 893 筆，金額計新臺幣 136,862,675 元整；電子支付 43 筆，金額計新臺幣 1,871,969 元整；各類款項轉帳筆數 13,772 筆，金額計新臺幣 126,627,562 元整。
- 三、10 月份本校及附設實小代扣所得稅金額分別為新臺幣 2,886,091 元整及 24,360 元整，預訂於 11 月 10 日前完成繳納與申報。
- 四、代扣 9 月份本校及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非校內投保人士之「個人健保補充保險費」，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30,866 元整及 104 元整，預訂於 11 月 15 日前完成繳納。
- 五、教職員工薪資電腦造冊共 1127 筆，金額新臺幣 91,729,390 元整；公教貸款及其他貸款更檔共計 2 筆；教職員工薪資更檔、建檔共計 41 筆。
- 六、實小老師晉級補差造冊共 28 筆，金額新臺幣 77,100 元整；實小老師考績

- 獎金造冊共 33 筆，金額新臺幣 2,408,952 元整；本校 102 學年度 9 至 11 月導師費造冊共 521 筆，金額新臺幣 3,751,000 元整。
- 七、約用人員、頂尖計畫薪資造冊共 540 筆，金額新臺幣 17,843,896 元整；國科會研究計畫人員薪資造冊共 2107 筆，金額新台幣 19,711,234 元整。
- 八、零用金計發 787 筆，金額新臺幣 4,054,192 元整，編製零用金備查簿。

#### 環境保護組：

- 一、楓香步道藝文中心段整修工程案第一次招標僅一家廠商投標，進行第二次上網公告 5 天，並不受三家以上投標之限制，已於 11 月 5 日開標，工程期程 103 年 1 月底完工。
- 二、本年度辦理綜合院館北棟燈具更新案，因年度業務費短絀，無足夠經費辦理，先行辦理 1-4 樓教室之燈具更新，未完成的部分明年繼續辦理。
- 三、11 月 25 日辦理本年度綠色採購、能源及環境人員在職訓練，以增進同仁基本知能，並提昇業務績效。
- 四、12 月 13 日辦理本學期環境保護委員會，檢討本校執行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管理、職業安全衛生、節約能源及各項污染防治業務成效。

#### 校園規劃與發展組：

- 一、「指南山莊校區整體規劃委辦案」—
  - (一)102 年 10 月 22 日提送期末報告書
  - (二)11 月 15 日辦理期末審查。
  - (三)12 月底辦理結案。
- 二、校園規劃—
  - (一)102 年 10 月 1 日召開「校門口指標示範區」討論會議與會勘，採標誌減量、簡化原則，改善校園景觀。
  - (二)10 月 14 日會同交通局、新工處及捷安特公司針對 Ubike 針對租賃站電力來源及周邊人行道拓寬事宜進行會勘；於 102 年 10 月 18 日會同交通局、捷安特公司及營繕組、住宿輔導組進行莊外舍電力技術會勘，預計於 12 月完成租賃站建設並開始啟用。
  - (三)「公企中心興建規劃構想書」102 年 10 月 16 日行政院回函教育部，本案原則上同意通過，本校將啟動 PCM 招標計畫與申請拆除公企老舊建物。
  - (四)「主題書院宿舍暨藏書空間規劃構想書」102 年 10 月 16 日校規會決議，因安全性與效益性問題，相關水保及環境調查應持續進行，並研擬相關替選方案，擬於 11 月召集相關單位開會共同研議。
- 三、大學城規劃—
  - (一)「國際創意生活城(東村專案)」：
    - 1、102 年 11 月完成勞務委託案招標。
    - 2、11 月 13 日行政院經建會召開審查會議。
    - 3、12 月底前完成行政院審核及相關修改作業。
  - (二)「國立政治大學校園整體規劃暨都市更新可行性評估案」102 年 9 月 23 日都市更新研究發展基金會提送期末修正報告，因尚有需修正內容，

- 本案將請受託單位修正後印製總結報告書，續辦理結案相關事宜。修正內容已於102年31日確認，後續將請基金會於11月底前辦理結案。
- (三)「捷運設站計畫」台北市政府捷運局已於10月9日將環狀線可行性評估報告提送交通部審議，交通部預計最快於102年底完成審議，103年初報經建會審議完畢。
  - (四)「推動全校師生參與大學城研究規劃」101學年度第2學期3案結案亦審查通過。102學年度第1學期申請於10月23日召開審查會，研究計畫共10案，其中9案通過。擬於11月20日於校規會報告景觀小組審查結果。
  - (五)「校務發展研究計畫」101學年度第1學期/地政系邱式鴻老師-「政治大學校源與周邊社區交流平台」計畫業於102年8月31日執行完畢，已繳交紙本及電子檔案；將與100學年度第2學期/地政系詹進發老師-「行動地理資訊系統於校園生活圈資訊查詢與調查之研究」一案共同進行結案審查，預計11月6日召開結案審查會議。

#### 四、東側校園景觀整體規劃設計—

- (一)為塑造東側校園景觀意象、人行空間串連、停車位調整與通學路徑規劃，本處正進行東側校園景觀整體規劃設計，施作內容包括莊敬九舍臨四維道之圍牆拆除及景觀綠化、人行道鋪面改善、實小通學道佈設、李園及憩賢樓公共藝術創作及停車位重新調整(包括游泳館、教育學院、及社資中心周邊停車位)等項目。
- (二)本案刻正委託建築師辦理細部建築設計，預計明年校慶前完成施作。

#### 駐警隊：

- 一、11月2日為本校包種茶節慶典活動，有關當日交通動線已規劃及執行完成。
- 二、11月份本校將實施校園 freebike 的計畫，本隊將配合秘書室、校園規劃組及學生會共同合作推行 freebike 活動。
- 三、11、12月份將加強校園內外各汽機車停車場違規車輛取締工作。
- 四、12月2日體育室舉辦「校園教職員工生馬拉松賽跑活動」，有關當天交通動線安全管制工作已著手辦理規劃中。
- 五、檢視及補強校園各樓館頂樓安全設施。

## 國立政治大學外包人員勞工權益保障實施方法

附件 2

- 一、每半年進行全面性發放問卷，藉以了解外包廠商員工勞動權益保障情形。
- 二、每季另實地抽訪一次，由總務長指派 1 人擔任領隊，業務承辦組長、業務承辦人為實施抽訪人員，並另邀請教師或學生代表參與。
- 三、每次抽訪依廠商員工名冊抽訪 5 至 10 人，至其工作區域或請其至總務處晤談，並以不影響其工作為前提。
- 四、抽訪問卷內容以勞基法規定為主，問卷另案設計後陳核。
- 五、抽訪結果整理後陳核，如有需請廠商改善事項發函通知改善，並須將改善結果函復。
- 六、廠商如無法有效改善缺失，發函請勞工主管機關實施勞動檢查，檢查結果確有缺失並遭勞工主管機關罰鍰或糾正者，次年度將不與該廠商續約。
- 七、總務處每年應至少舉辦一次外包勞工關懷座談會，邀請外包公司員工參加。
- 八、本方法簽奉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